

國立屏東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伍院長鴻沂

記錄：熊惠娟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上次（105 年 10 月 12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院申設 107 學年度【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案。	修正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送校發會審議通過。
提案二：修正本校人文社會類學報編輯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案。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三：修正本學院視藝系系主任選薦要點第一點及第十點規定案。	修正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四：修正本學院應用英語學系學生校外實習作業原則。	照案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五：修正本學院應用英語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及第三點規定案。	修正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六：訂定本學院應用英語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七：訂定本學院應日系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通過。	應用日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提案八：訂定本學院文創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	保留提下次會議討論。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提本次會議討論。
提案九：修正本校人文社會類學報審稿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案。	修正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執行，公告實施。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培育專任師資教授族語，提升原住民族師資之族語與文化素養。
- 二、檢附實施計畫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1，p. 5-7】](#)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校「音樂治療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社會多元發展及跨領域整合學習，本校音樂學系與特殊教育學系擬共同開設音樂治療學程。旨在提升系所招生競爭力、擴展學生專業技能與增加就業機會，俾提供學生寬廣的音樂應用技能與職涯發展可能。
- 二、檢附實施計畫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2，p. 8-10】](#)
- 三、本案經本學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106.1.4)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院「教師升等申覆案處理要點」第一點，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修正。
- 二、檢附教師升等申覆案處理要點第一點對照表暨其修正草案全文。[【附件 3，p. 11-12】](#)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第五點第六項及華語文學位學程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點第四項，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華語文教學碩士班之研究生修業要點，對同等學力入學之研究生要求補修大學部課程之相關規定，考量在職進修班制之學生受限於工作時間，恐較難配合相關課程時段完成選修，將影響學生畢業時程，故擬將上開兩班制相關要點修正。
- 二、檢附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第五點、華語文學位學程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點對照表暨其修正草案全文。【附件 4，p.13-18】
- 三、本案經本學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5.11.16)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應用日語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學系轉系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轉系辦法規定辦理。
- 二、檢附本學系轉系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5，p.19】
- 三、本案業經本學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5.10.26)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原專班

案由：擬訂定本學程轉系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轉系辦法規定辦理。
- 二、檢附本學程轉系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6，p.20】
- 三、本案業經本學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程務會議(105.12.5)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本系教師校外發表，提升學術社群能見度，新訂本系教師學

術發表補助要點。

二、研討會與期刊發表為學術社群之重要活動，然由於發表本校雖已有「國立屏東大學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但對於國內研討會以及有審查制度的期刊並無獎勵方案，擬於系經費額度下協助教師參與學術發表。

三、檢附「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7，p. 21-23】

四、本案經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5.10.11)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第五點、第八點及第十點，請討論。

說明：

一、簡化審核流程以符合學生權益。

二、檢附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修正部分條文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附件 8，p. 24-25】

三、本案經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5.11.17)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 同日 13 時 3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2 次院務委員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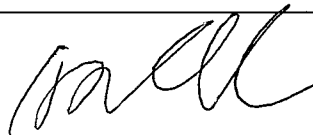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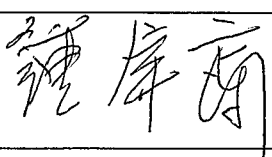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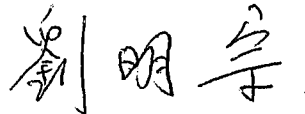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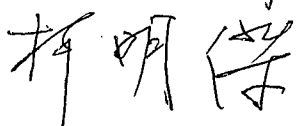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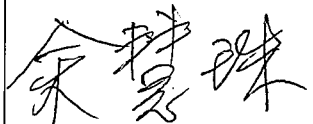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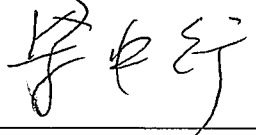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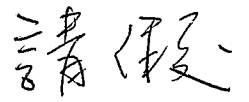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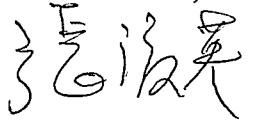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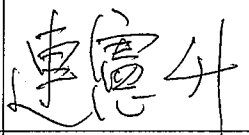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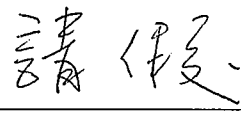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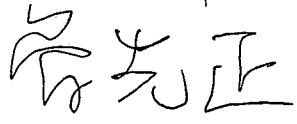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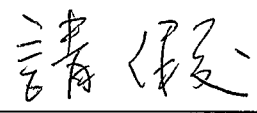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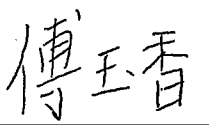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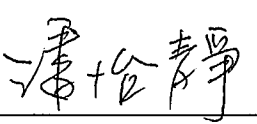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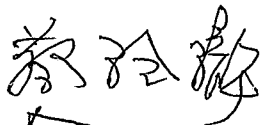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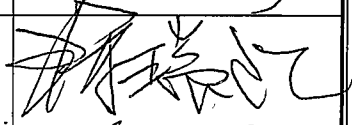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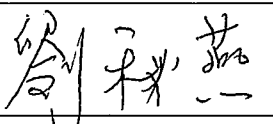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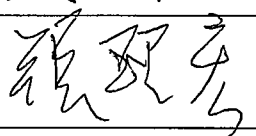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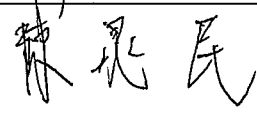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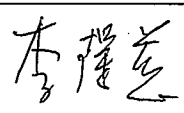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持人：伍院長鴻沂

記錄：熊惠娟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伍鴻沂委員		鍾屏蘭委員	
劉明宗委員		柯明傑委員	
余慧珠委員		梁中行委員	
張繼文委員		張淑英委員	
連憲升委員		黃冬富委員	
曾光正委員		胡聖玲委員	
葉晉嘉委員		王雅萍委員	
傅玉香委員		張義東委員	
潘怡靜委員		蔡玲瓏委員	
林世忠委員		涂瑞洪委員	
劉秋燕委員		張理宏委員	
社發系 陳晁民同學		李馨慈委員	
記錄熊惠娟	